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航装备”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意见如下：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7月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44号），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936,117股，并于2020年7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403,744,467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15,591,003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78.17%，无限售条件流通股88,153,464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21.83%。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限售股，共涉及限售股股东数量为2名，股份数量为8,074,8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限售期为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2年8月1日起上市流通。（因2022年7月31日为非交易日，上市流通日顺延至2022年8月1日）。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航证科创投资有限公司跟投的战略配售股份，其承诺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上述股东均严格履行其所作出的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形。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8,074,888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00%，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二)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8 月 1 日。

(三) 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4,037,444	1.00%	4,037,444	0
2	航证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4,037,444	1.00%	4,037,444	0
合计		8,074,888	2.00%	8,074,888	0

(四)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战略配售股份	8,074,888	24
合计		8,074,888	-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江航装备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遵守了其在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保荐机构同意江航装备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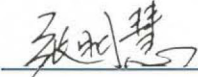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 萌



张明慧



2022 年 7 月 21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余见孝 孙捷
 余见孝 孙捷

